

清代八旗蒙古文人的社会历史背景

宏伟

(内蒙古大学 蒙古学研究中心, 内蒙古 呼和浩特 010021)

摘要: 有清一代, 八旗蒙古文人在“八旗”这个大家庭中与满洲、汉军八旗文人相互影响, 相互学习, 创造了独具特色、形式多样的汉文著述。这些卷帙浩繁的汉文著述可分为诗歌创作、散文创作、文论创作、序跋文等四个部分。清代八旗蒙古文人用汉文创作的汉文诗歌、散文、文论、序跋文之作, 是宝贵的民族文化遗产。对其进行整理与研究, 这对蒙古历史、民俗、文学、社会经济研究提供重要的文献资料。

关键词: 清代; 八旗蒙古文人; 汉文著述; 社会背景

中图分类号: I52

文献标识码: A

“清代八旗蒙古文人”是在特殊的历史环境中中成长的一群蒙古族佼佼者。他们在“清代八旗”制度的社会环境中成长, 从小接受满汉文化教育, 博闻多识, 文武兼资、出将入相, 大多八旗蒙古文人, 在清廷任文武重臣的同时, 卓文著述, 受他们的影响, 创作了独具风格的汉文著作。在《清史稿》中载有传记的八旗蒙古文人有梦麟、松筠、和瑛、法式善、璧昌、裕谦、瑞常、倭仁、恩泽 30 多人。这些八旗文人在满、蒙、汉相聚的大家庭中, 相互影响, 互相学习, 用汉文创作了独特而宝贵的民族文化遗产。由于他们所处政治、经济、文化、民族意识的背景以及个人的经历、地位、思想素质的条件同汉族文人不尽相同, 这使他们的汉文著述具有了别树一帜的风格。有些蒙古文人的汉文著述记载了当时重要的历史资料、风土人情。如内务府正黄旗蒙古人法式善所编撰的编著《清秘述闻》、《槐厅载笔》两书记录了从清顺治、嘉庆年间的每年考官、考题以及考生的姓名、籍贯、各省学校官员的姓名、籍贯、出身、任职时间和清代文人作品中的有关考试方面的文章。他的另一本编著《陶庐杂录》则记录了明清两代的典章制度、风土人情、社会政治经济以及历史资料等。

清代八旗制度, 是清代的一种特殊社会组织。从 1615 年正式建立到 1911 年辛亥革命后解散, 共存 296 年。满洲八旗、蒙古八旗、汉军八旗是其三大组成部分。它是清朝统治全国人民的主要军事支柱, 不仅为发展和巩固多民族统一国家的形成, 为保卫边疆防止外来侵略等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而且这个特殊的社会团体为人类社会创造了灿烂的文化遗产。蒙古八旗作为清代八旗的组成部分之一, 八旗蒙古人创作卷帙浩繁的汉文著述, 这部分民族文化遗产是当今蒙古学研究的各领域, 如蒙古文学、历史、民俗学研究中都不容忽视的重要参考文献。通过研究八旗蒙古文人及其著述, 扩大和发展蒙古学研究领域, 并对有关蒙古学研究领域提供可靠的文献资料。

王先霭主编的《文学批评原理》中说: “文学作品有三个主要因素: 审美因素, 指作品中为审美需要和形式结构所决定的因素; 心理因素, 指那些为作家个人所决定的因素; 文化因素, 主要有某个时期特定社会中产生某作品的背景所决定的因素。”^[1]研究清代八旗蒙古文人及其汉文著述, 首先要透彻地认识他们生长的大家庭“八旗制度”这个特殊的社会组织, 了解决定他们汉文著述的文化因素“八旗文化”。

一、清代八旗制度概述

八旗制度是清朝最重要的根本制度。最根本的制度, 清朝的建立和统治地位的维护, 主要依靠八旗劲旅。清朝帝王们十分重视八旗制度, 他们称“我朝以武功开国, 频年征讨不臣, 所至克捷,

皆恃骑射。” [2] “八旗为本朝根本，国家莫有要于此者。” “八旗满洲，乃我朝之根本，根本不可不固。” “八旗兵丁，乃国家之根本。” [3] 雍正帝说：“八旗人员乃国家根本，所关甚重。” [4] “八旗之制是我朝开始经武肇造之始基。” 清太宗皇太极说：“我国兵民为一，出则备战，入则务农。” [5] “八旗为本朝根本，国家莫有要于此者。” “八旗满洲，乃我朝之根本，根本不可不固。” “八旗兵丁，乃国家之根本。” [6] “八旗为国家根本。” [7]

八旗官员不仅是在朝廷担任重职，而且大多都善文能画，文武兼备，有很多八旗官员是清代文坛著名的作家。他们有的在朝廷担任领侍卫内大臣、都统、副都统、前锋统领、护军统领、步军统领等重职，有的在地方担任驻防将军、都统、副都统、大臣和提督、总兵等高级武官等职，而有的还担任内阁大学士、协办大学士、议政大臣、军机大臣、部院尚书和侍郎、左都御史、左副都御史、总督、巡抚、布政使、按察使、奉天府易、顺天府易等高级文官。其中有著名词人纳兰性德、词人顾太清、数学家明安图、医学家绰尔济、伊桑阿等。《清史稿》中立有传的八旗蒙古文人有 44 人，他们在清廷担任重职，同时大多都是有名的作家。在这 44 人中著作家有 14 人，即：梦麟、伍弥泰、松筠、富俊、和瑛、长龄、璧昌、裕谦、柏蔭、瑞常、倭仁、伊兴阿、升泰、恩泽等。例如，其中松筠是宦迹遍中国的清廷著名的边臣，他曾历任库伦办事大臣、吉林将军、驻藏大臣、陕甘总督、伊犁将军、湖广总督、陕甘总督、两江总督、两广总督、伊犁将军、察哈尔都统、绥远城将军、热河都统、直隶总督、乌里雅苏台将军等重职，“松筠廉直坦易，脱略文法，不随时俯仰，屡起屡蹶，……名满海内，要以治边功最多。” [8] 松筠不仅政声显赫，而且其汉文著述颇为丰富，著有《两招图略》、《西藏图说》、《西陲总统事略》、《绥服纪略图诗》、《卫藏通志》等。

八旗是由满洲八旗、蒙古八旗、汉军八旗三个组成的。1615 年，努尔哈赤建立满洲八旗；1635 年皇太极征服漠南蒙古，为了更好地管理归附的蒙古，皇太极建立了蒙古八旗；1642 年又设汉军八旗。满洲八旗、蒙古八旗、汉军八旗各有八个旗，共二十四旗。

（一）满洲八旗的建立

1. 牛录

八旗制度是在女真人早期的行猎组织“牛录”的基础上逐渐扩建而成的清朝重要社会组织之一。“牛录”是努尔哈赤起兵之前的女真人行猎组织。早期的女真人，在“出猎开围之际，各出箭一枝，十人中立一总领，属九人而行，各照方向。不许错乱。此总领呼为牛录（汉语大箭）额真（汉语主也）。” [9] 1584 年（明万历十二年），努尔哈赤“率兵五百，征董鄂部主阿海巴颜”，“擢鄂尔果尼、罗科为牛录额真，统辖三百人。” [10] 从此，牛录成为了军事组织。但是最初，牛录数目较少。努尔哈赤在统一女真各部落战争中，不断将归附部落加以整编，用牛录来组织其部属，使牛录数目日益增多。1601 年（明万历二十九年），努尔哈赤“以诸国徕服人众，复编三百人为一牛录。每牛录设额真一” [11] 管属。于是以牛录额真为官名，正式设立牛录制。乙卯年（1615 年，明万历四十三年），“太祖削平各处，于是每三百人立一牛录额真，五牛录立一甲喇额真，五甲喇立一固山额真，固山额真左右立梅勒额真。原旗有黄、白、蓝、红四色，将此色镶之为八色成八固山。” [12]

2. 四旗

1587 年，努尔哈赤首先统一了建州女真。在统一战争中，牛录的数目渐渐增多，为了更好的管理日益增多的牛录，努尔哈赤建立了四旗。1601 年灭哈达后，他下令以旗为固山标志，创建了四旗制。以纯色为辨：黄旗、白旗、红旗、蓝旗。黄、白、红、蓝分别代表土、金、火、水。将牛录扩编为一百甲、一百五十甲、三百甲。努尔哈赤“把五牛录编为一队。十牛录合在一起。给一令箭行进。……任命四大臣，查看一令箭的十牛录人。” [13] 于是努尔哈赤“辛丑年（1601），满洲生齿日繁，诸国归服人众，设四旗以统之。以纯色为辨：曰黄旗、曰白旗、曰红旗、曰蓝旗。” [14] 从而创立了八旗制度的雏形。“至甲寅年，削平诸国，中外臣民归附者众，增设四旗。以初设四旗为正黄、正白、正红、正蓝。增设之旗为镶黄、镶白、镶红、镶蓝。黄白蓝均镶以红，红镶以白，合

为八旗，以统满洲、蒙古及乌真超哈诸众。” [15]

3. “八旗”

1615 年（明万历四十三年），努尔哈赤地域扩大，人口增加。他在原有正黄、正白、正红、正蓝四旗基础上，增设镶黄、镶白、镶红、镶蓝。十六岁以上的正身旗民才可披甲成为八旗兵。“初设有四旗，……至是添设四旗，参用其色镶之。共为八旗。”并规定“每三百人设一牛录额真，五牛录设一甲喇额真。五甲喇设一固山额真。每固山额真左右设两梅勒额真。” [16]

清代重要文献资料都记载了有关清代八旗制度的建立，如《清朝通典》中载：“甲寅年定八旗之制，以初设四旗为正黄、正白、正红、正蓝，增设四旗为镶黄、镶白、镶红、镶蓝，……合为八旗。”“乙卯年以初设四旗为正黄、正白、正红、正蓝，增设镶黄、镶白、镶红、镶蓝，……合为八旗。” [17]《八旗通志》中载：“甲寅年始定八旗之制，以初设四旗为正黄、正白、正红、正蓝，增设镶黄、镶白、镶红、镶蓝，合为八旗。”“乙卯年，以削平诸国，每三百人设一牛录额真，五牛录设一甲喇额真（汉文称参领），五甲喇设一固山额真（汉文称都统），每固山左右设两梅勒额真（汉文称副都统）。初设有四旗，旗以纯色为别，曰黄、曰白、曰红、曰蓝，至是镶之，添设四旗，参用旗色，共为八旗。”“乙卯年设八旗，每三百人设牛录额真，五牛录设一甲喇额真，五甲喇设一固山额真，每固山额真设左右梅勒额真二以佐之。” [18]

努尔哈赤是为了战争和生产的需要编立八旗制度的。刚建之处，八旗是民兵合一的特殊组织。战时战争时期，八旗兵丁在战场第一线上英勇作战，而平时时期就农耕生产活动。《清文献通考》中载：“凡隶于旗者，皆可以为兵。” [19]《清太宗实录》中载：“出则为兵，入则为民；耕战二事，未尝偏废。” [20]

清朝在全国的政权建立之后，八旗制度由民兵合一的制度逐渐改变成为单纯的军事组织。“其制以旗统人，以旗统兵。” [21]“出而为兵，入即民也。所来之兵，皆可修造军械，办理家务，监视耕耘田地。” [22]“八旗户口每三年调查一次，不许旗外的人假冒入册，也不许旗下人远离本人所属的牛录居住。” [23]

（二）蒙古八旗的建立

清朝将蒙古族划分为八旗蒙古、外藩蒙古、内属蒙古三个部分。这是清朝管辖蒙古的基本体制。八旗蒙古是清代八旗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是清代八旗制度的不断发展和扩大过程中逐渐形成的。清天命六年（公元 1621 年）十一月，“蒙古喀尔喀部内古尔布什台吉、莽果尔台吉率民六百四十五户并牲畜业归”。努尔哈赤赐古尔布什台吉、莽果尔台吉总兵官之职，令其辖满洲、蒙古牛录（相当于佐领）各一，赐以“满洲一牛录三百人，并蒙古一牛录，共二牛录。” [24]这时，还未建立蒙古八旗，古尔布什台吉、莽果尔台吉等隶八旗满洲之下。随着努尔哈赤势力的不断强盛，前来归附的蒙古人数日益增加。天命七年（1622）初，科尔沁、兀鲁特诸部贝勒明安等十七人举部来投，带来三千余户人口，接着又有喀尔喀部分台吉亦来投。努尔哈赤为了安抚来投的蒙古大众，又为了更好的管理不断增加的蒙古兵丁，他亲笔致书给来归的蒙古诸部贝勒云：“我思自喀尔喀前来之诸贝勒编为一旗，自察哈尔前来之诸贝勒编为一旗。我念尔等来归，故编尔等为二旗。尔等若以为分旗难以度日，愿与（满洲）诸贝勒结亲通婚，彼此相与，则任尔自便。……我之八家，如同一家，我亲生之诸子与贝勒等携来之诸子，同其爱养，不有歧视。尔等循我国贝勒之例以度日。”将明安贝勒与恩哥德尔台吉赐封为二旗旗主，其地位与满洲旗主相埒。 [25]这是最初建立的蒙古二旗。接着，于天聪九年（1635）二月，“编审内外喀喇沁蒙古壮丁，共一万六千九百五十三名，分为十一旗。” [26]这十一旗中除了古鲁思辖布旗、俄木布楚虎尔旗及耿格尔与单把同管旗属外藩蒙古三旗之外，其余八个旗与满洲八旗相同，其色也与满洲八旗相同，即正黄、正白、正红、正蓝、镶黄、镶白、镶红、镶蓝。至此，蒙古八旗已初成规模，正式成立。

天聪九年（1635）将原来的蒙古牛录和新附的蒙古部众统一组编，建立蒙古八旗，其编制与满

洲八旗完全一致。清军入关后，将蒙古八旗分成驻京八旗蒙古和驻防八旗蒙古。

接着清太宗皇太极继续完成了努尔哈齐统一蒙古各部的政策，首先征服科尔沁五部，并逼使扎鲁特、巴林、阿鲁和硕特塔布囊诸部纷纷来归。1628-1635 年间（清天聪二年——九年，明崇祯元年——八年），曾三次大规模征讨察哈尔，使整个蒙古置于满族贵族统治之下。皇太极在征服内蒙古各部的过程中，完成了对“八旗蒙古”的编立。棍楚斯、松爱、乌塔齐、多尔济达尔汗诺颜率领族人来归，都被编入八旗蒙古。^[27]

八旗制度和外藩蒙古是清朝统治整个蒙古的重要制度。

蒙古族和女真族同属于北方少数民族，女真族与“蒙古语言居处不同而衣冠骑射相同之国也。”^[28]“满洲之俗，同于蒙古者衣冠骑射，异于蒙古者语言文字。”^[29]由于北方少数民族之间的共同特点，漠南蒙古归附满洲，建立八旗蒙古以后，很快就融入到了满洲统治的社会之中，对清朝的巩固和发展做出了卓越的贡献。

（三）汉军八旗的建立

汉军八旗的建立过程与蒙古八旗的建立相比，比较艰难而曲折。努尔哈赤时期，将来归的后金汉民编入八旗牛录，分隶于八旗满洲之下。而清太宗皇太极时期，将归附的汉民编于八旗之中。清天聪五年（1631）时，汉民只有一旗。崇德二年（1637），“分汉军为两旗”^[30]，成为左右两旗。崇德四年（1639），“分二旗官属兵丁为四旗”，旗用玄青、镶黄、白、红四个颜色，编汉军佐领 72 人。^[31]崇德七年（1642），“编为八旗。以祖泽润、刘之源、吴守进、金砺、佟图赖、石廷柱、巴颜、墨尔根侍卫李国翰八人为固山额真。”^[32]旗色与满洲、蒙古八旗相同。之后，更多的汉人不断被编入汉军八旗。据记载，从顺治元年（1644）到康熙六十一年（1722）之间，汉军佐领增编了 80 个。^[33]

清朝初期，满、蒙、汉八旗人在“八旗”这个大旗帜下并肩作战，为清朝统治地位的巩固做出了汗马功劳。在长达三百年的历史长河中，满洲、蒙古、汉军八旗人在“八旗”这个大家庭中和睦相处，相互影响，相互学习，创造了独特的“八旗文化”。

二、 清代八旗文人与八旗蒙古文人

“清代八旗子弟是大有作为的一代。”^[34]八旗子弟人才辈出，孟昭信论文《满汉两族文化交融的真实写照》中说：“他们在 16 世纪下半叶至 17 世纪上半叶的半个多世纪中，经过三代人的艰苦创业，使满族由明代弱小的女真族，迅速成长为一个新兴的独立的民族，登上中国的历史舞台。在清朝入住中原后长达二百余年的统治过程，八旗子弟不仅武功卓著，而且在文坛上也勇于进取，人才辈出。”^[35]清代八旗蒙古文人是清代八旗文人的重要成员。他们在“八旗”这大家庭中与满洲、汉军八旗文人相互学习，相互影响，共同铸就了清代八旗文化。而清代八旗蒙古文人主要是通过科举考试、子弟学校教育等成功走上了官吏生涯和创作之路。

（一）科举考试

清廷为了统治的需要，要求满洲、蒙古、汉军八旗子弟学习汉文，兼通汉语。甚至也要求通晓蒙古语言文字。据记载，在雍正、乾隆两朝，考取翻译举人、进士的八旗满洲、蒙古和汉军子弟就有 367 人，人才辈出，声闻科场，著述百家。刚开始，八旗人不参加科举考试，“八旗以骑射为本，右武左文。世祖御极，诏开科举，八旗人士不与。”^[36]“顺治八年（1651），有令满洲、蒙古子弟，或译汉文，或作清字文章，考取秀才、举人、进士之例。”^[37]从此，他们才开始参加科举考试，并且科举考试成为了他们步入仕途的重要途径之一。但八旗科举考试时停时恢复，直到康熙二十八年（1689）才稳定下来。如，顺治“十四年停止八旗考试。”十年后，康熙六年（1677）恢复八旗考试，“满洲蒙古另编一号，汉军与汉人同场考试。”至康熙“十五年，停止八旗考试。”康熙二十六年（1687）下令“八旗准同汉人一体考试。”康熙二十八年（1689），又补充规定：“考

取满洲生员，宜试骑射。不能骑射者不准考试。”[38]从此，八旗子弟开始能够每年可以顺利地参加科举考试。

八旗蒙古在清廷的鼓励政策和社会大环境中，接受汉文化，学习汉文，并使用汉字，用汉文著述创作，出现了不少蜚声于清朝文坛的名将。如盛昱《八旗文经》收入了和瑛、法式善、锡缙、那苏图、松筠、布颜图、博明、裕谦、瑞常、文孚、倭仁、柏葭、璧昌、盛元、恩隆、爱必达等八旗蒙古人的作品。恩华《八旗艺文编目》中著录的八旗蒙古文人有79人。大多八旗蒙古文人，生长在汉族聚集的中原地区，从小接受的汉文化教育，他们大多都已经不能通晓自己民族的蒙古语言文字。

八旗蒙古人在清朝统一战争中做出了无可代替的贡献。由此，八旗蒙古获得了高于其他少数民族的各种特权。这在科举考试中也得到了充分的体现。清朝从顺治元年（1644）开始开科举考试。到顺治八年（1651），制定驻京八旗蒙古子弟可以参加科举考试。八旗蒙古均可以参加三个级别的科举考试，即童生试、乡试、会试。

童生试是清代科举中的最低的一级。精通满文的蒙古考生参加童生试时只作满文文章一篇。康熙朝以后，蒙古考生开始统一以汉文应试，与汉族考生一同用一题。康熙二十八年（1699），蒙古考试加试步、骑射。童生试录取蒙古考生的名额是有限的。如京旗蒙古生员取60名，盛京蒙古生员取11名，其他各地蒙古生员均以3人为限。后来，录取名额逐渐减少，最后改为满族考生和蒙古考生合并录取。《大清会典事例》中载童生试：“满洲蒙古子弟，内院、礼部会同考试。通清汉文者，翻译汉字文一篇。汉军子弟令顺天府学院考试，与民童一体出题。”[39]

乡试是科举考试中的第二个等级，从顺治八年（1651）开始开蒙古科乡试。清初期，八旗蒙古人入关不久，一些文人汉文水平不高，甚至有的不懂汉语。针对这些汉文水平不高或不懂汉语的满蒙八旗子弟，清廷制定了特殊政策，即参加乡试的八旗蒙古子弟与汉人分别考试，汉文水平不高的八旗蒙古子弟应试时蒙译一篇汉文文章，不懂汉语的八旗蒙古子弟作一篇蒙古文文章。但录取人数是有限的，从康熙六年（1669）开始，录取八旗蒙古子弟的人数减为每科10名。《大清会典事例》中载：“满洲蒙古汉军生员乡试，于顺天举人定额外，取中满洲五十名，蒙古二十名，汉军五十名。”[40]

会试是八旗蒙古科举考试的最高一级。参加考试人员必须在京城应试。从顺治九年（1652）开始开蒙古科会试。通汉文的八旗蒙古考生蒙译汉文一篇，再作汉文文章一篇；不懂汉文的蒙古考生，作蒙古文文章两篇。康熙九年（1670），通汉文的蒙古考生改为同考《四书》、《五经》。康熙二十八年（1689）又增试步、骑射。会试考中者称进士。蒙古考生录取名额也是有限的。刚开始，录取名额为10名，后减为5名。清代共举行会试112科，其中蒙古人中进士的有74科，考中的蒙古进士有154人。《清史稿》中载，会试录取“满汉分榜，于汉榜进士外，取中满洲进士二十五名，蒙古进士十名，汉军进士二十五名。”[41]

八旗子弟的科举之路，并非一路畅通，而时停时进行，中间被停顿了几次。清朝统治者一方面为了统治需要，鼓励满洲人学习汉文化，参加科举考试，也让蒙古八旗子弟和汉军八旗子弟也参加科举考试。但他们不仅怀着很大的疑虑，甚至还曾几次强迫停止八旗子弟参加科举考试。虽然“满洲蒙古另编一号，汉军与汉人同场考试。”至康熙“十五年，停止八旗考试。”康熙二十六年下令“八旗准同汉人一体考试。”康熙二十八年，又补充规定：“考取满洲生员，宜试骑射。不能骑射者不准考试。”[42]据记载，到康熙二十八年（1689），八旗考试制度才基本确定，逐渐走向成熟。到嘉庆四年（1799），才“各省驻防，亦由各该学政按照应试童生人数，五六名取进一名。如佳卷不敷，人缺勿滥。如将来人数较多，即按人数定额。”[43]

清廷为了照顾不懂汉文的满蒙考生，特别制设了翻译科。翻译科有蒙文翻译和满文翻译两种。蒙文翻译科首开于雍正九年（1731）。蒙文翻译科是针对蒙古考生特设的，限于蒙古人参加。蒙古考生应试时以蒙古文翻译满文，考试也有童生试、乡试、会试三个等级。童生试只考试一场，从满

文《日讲四书》中出题。乾隆元年（1736），改为从满文《性理》、《小学》中出题。录取人数在8-14名之间。乾隆十三年（1748），录取名额定为9名。乡试级考试考题有两道，都是以蒙古文翻译。乾隆十三年以后，录取名额在5-9名之间，后定为6名。会试级考试考题也有两个题也是以蒙古文翻译。录取名额刚开始为2名，后改为临时钦定。道光以后，蒙文翻译科逐渐被取消。被录取的蒙文翻译科的举人、进士，在理藩院里任职，担任处理蒙古事务的职责。

在京的八旗蒙古子弟不仅能参加蒙古翻译科考试，而且还可以参加满文翻译科考试。满文翻译科首开于雍正元年（1723）。起初，只能在京的蒙古人可以参加满文翻译科考试。道光二十三年（1843），清廷规定驻防外地的蒙古子弟也可以参加满文翻译科考试。考试内容有先试步、骑射，还要用满文翻译汉文一篇，作满文论文一篇。录取名额，初为生员60名、举人30名、进士临时钦定。后来逐渐减少。满文翻译科一直到清末才逐渐停考。被录取的满文翻译科的蒙古进士，主要是任六部主事等职，一些进士任官学教习，或在外地知县充任。

清代科举考试对八旗蒙古文化的发展、满蒙文化交流和汉蒙文化交流都起了促进作用。蒙古文翻译科考试制度留住了一些八旗蒙古文人的民族语言。一些八旗蒙古人继续学习蒙古语，参加科举翻译科考试，中举登廷，任国家之重任。如清代乾隆年间的八旗蒙古文人、著名学者、诗人博明是满、蒙、汉兼通的朝廷大臣。“顺、康、雍三朝八旗子弟状元、进士登第，金榜有名者三百一十七人，其中八旗满蒙子弟二百十四人”[44]从中很多政坛或文坛名流脱颖而出，如清代著名大臣大学士明珠、鄂尔泰、闻名于清代词坛的有名词人纳兰性德、女词人顾太清、蒙古族著名的数学家明安图、清初名医绰尔济、伊桑阿等，都是通过科举考试而逐渐闻名于世的。这些通过科举考试成名的八旗子弟，在各自的领域创造卓越成绩，构造独特的八旗文化为清代文化的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除此之外，清代科举考试为八旗蒙古文人提供了进入清代政治生活的重要途径。他们通过科举考试，中举人、进士，从而在清廷任各种重职，对清代的文化、教育和边疆建设等的发展做出了不能忽视的重大贡献。如八旗蒙古文人松筠于乾隆三十七年（1772）19岁时由翻译生员考补理藩院笔贴式，后任库伦任办事大臣、西藏驻藏办事大臣、新疆任伊犁将军等重职，在边疆任职二十几年，对清代边疆的巩固和边疆经济、教育、文化的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另一位清代乾隆年间八旗蒙古文人和瑛于乾隆三十六年（1771）进士，历任新疆叶尔羌帮办大臣、喀什参赞大臣、乌鲁木齐都统、西藏办事大臣等职，在边疆任职十五年，是位著名的清代边臣之一。

清代科举制度不仅是八旗蒙古文人步入政途的重要途径之一，而对清代满蒙文化、满汉文化交流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很多中试的八旗蒙古文人用汉文进行做文著述，创作了卷帙浩繁的汉文著作。据统计，有诗文集的清代汉文作家有75人，其中进士有39人，举人有6人。八旗蒙古文人恩华的《八旗艺文编目》中著录了79名蒙古作家的汉文著述，其中有56名八旗蒙古文人，而在这56人中有进士26人，举人6人，拔贡2人。

清代八旗制度对八旗蒙古实行了特殊政策，但参加科举考试的八旗蒙古人被录取的名额是十分有限的。清廷规定限制名额录用八旗蒙古文人，以此达到了限制蒙古人参与政治的目的。如，顺治九年（1652），“蒙古进士五名。”[45]顺治十三年（1656）八月，“减考取蒙古举人额五名，进士额五名。”[46]康熙十五年（1676），“恩诏满洲、蒙古进士加中二名。”[47]被录取人数最多时也没有超过10人，最少时只有4人。翻译科考试录取人数限制更为严格。翻译科乡试京畿八旗“每五、六人名取进一名，至多不得满八名。”[48]驻防八旗翻译考试，“中额每十名取中一名，过半者增中一名，至多不得过三名，以示限制。”[49]翻译童试，“各省驻防翻译童试，满洲、蒙古童生五、六名取进一名，至多不得过五名，以示限制。”[50]关于科举考试中的录取人数限额制度，康熙三十二年（1693），国子监祭酒吴苑奏言“八旗之人，学习制艺者日多，而中试之额太少，请加名额。”[51]

（二）子弟学校

女真人建立的清朝与蒙古人建立的元朝相同，都是与中原文化相差较大的北方游牧民族统治了中原。清朝建立之初，最先遇到的问题就是学习中原地区发达的汉文化。清朝统治者为了巩固自己在中原的统治地位，为了提高八旗子弟的汉文化水平，创办了各种八旗子弟学校。《八旗通志》中载：“国家自祖宗以来，兴贤育才，教养备至。”^[52]主要学校有京师国子监、八旗官学、宗学、觉罗学、唐古忒官学、托忒学、咸安宫官学、景山官学等学校。

1. 国子监

国子监是隋朝时建立的中国封建王朝的中央官学，是中国古代教育的最高学府。国子监发展直至明代，在北京和南京各设国子监。北京的国子监被称为“北监”或“北雍”，而南京的国子监被称为“南监”或“南雍”。清廷为了学习汉文化，保留国子监，称之为“太学”。《清史稿》中载：“世祖定鼎燕京，修葺明北监为太学。顺治元年，置祭酒、司业及监丞、博士、助教、学正、学录、典簿等官。设六堂为讲习之所，曰：率性、修道、诚心、正义、崇志、广业。一仍明旧。”“严立课程，奖诱备至。”“师徒济济，皆奋自砥砺，研求实学。”^[53]清代国子监的学生分为贡生和监生两种。从满洲八旗、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中找来的贡生和监生一起在国子监学习汉文和“四书”、“五经”、“性理”、“通鉴”等儒家经典。据记载，从康熙三十六年（1697）到雍正十三年（1735）间，清代国子监中从蒙古八旗子弟中招收 11 名拔贡、9 名贡生、副贡生 6 名。在国子监学习的蒙古贡生或监生可以奉旨考职，尤其是有的还可以免试作七品笔帖式，也可以考选七品八品笔帖式、内阁贴写马中书、太常寺读祝官、赞礼郎、鸿胪寺鸣赞、各馆翻译、满文誉录等官职。这是从汉军八旗中招来的贡生和监生不可拥有的优惠待遇。

2. 八旗官学

八旗官学设立于顺治元年（1638）。“选官兵子弟之俊秀者入于官学。”^[54]“定官学生分满、汉书学习之例。”^[55]八旗蒙古官学是为八旗蒙古人开办或以招收蒙古人为主的学校。清代著名的八旗蒙古人锡珍曾说：“窃为图治，首在用人，而作人必由学校。”称清朝“二百余年，人材辈出，指不胜数。良由上之教泽深、下之学校广也。”^[56]蒙古官学可分为初级学校、中级学校、高级学校等三大类。

（1）初级学校

初级学校是专门招收年纪幼小的八旗子弟的学校。在蒙古官学中这类学校有蒙古义学和蒙古清文学两种。蒙古义学设立于康熙三十年（1691），乾隆二十三年（1758）年被取消。主要招收 10 岁以上的八旗子弟，学生名额限定于 40-50 人之间，主要教授满、蒙文，满、蒙语及步射、骑射等。这种学校共有 200 所；蒙古清文学又称蒙古清文学或甲喇学，设立于雍正七年（1729）。专门招收 12 岁以上的蒙古八旗子弟。在蒙古八旗每旗每甲喇设立一所，如在绥远城（呼和浩特）、盛京（沈阳）、热河（承德）、吉林（长春）都有这类学校。如绥远城蒙古学、盛京蒙古官学、热河蒙古官学、吉林蒙古官学等。主要教授满文。

（2）中级学校

中级学校是专门招收驻京八旗蒙古子弟。有八旗蒙古官学、国子监八旗官学蒙古馆两种。八旗蒙古官学又称八旗蒙古语学校，设立于雍正元年（1723）。八旗蒙古每旗一所，共八所。主要教授满、蒙文。雍正六年（1728）被撤销。国子监八旗官学蒙古馆又称为八旗书院，设立于顺治元年（1644），主要教授满、蒙文。

（3）特殊学校

除以上初级学校和中级学校以外，八旗官学中还有一些特殊学校。特殊学校是专门培养特殊人才，学员主要是从以上的中级学校学员中选拔的优秀学生。特殊学校有咸安宫蒙古官学、唐古特学、托忒学。

咸安宫蒙古官学设立于乾隆十三年（1748），由理藩院来管理其教学和管理。学期为三年，学生名额限定于24人，从蒙古八旗每旗中招收3名学生。主要教授蒙古文经书、阿里嘎里字韵及书写蒙语字母、蒙古文翻译等。

唐古特学设立于顺治十四年（1657），专门从蒙古八旗子弟中招收学员，学生名额限定于24人，从每个蒙古八旗中招收3人。另外，额外学生16人，从蒙古八旗每旗中招收2人。学生主要是从咸安宫蒙古官学、国子监蒙古官学生中挑选优秀学生。主要教授唐古特文、蒙古文、藏语及翻译等。

托忒学是专门培养托忒文人材的学校。学生名额限定于8人，从每旗蒙古八旗中招收一名学生，主要教授托忒文。学期为5年。

从这些蒙古官学的教授内容来看，这些学校都重视满、蒙文的教学，培养学生的翻译能力，而且也非常重视骑射方面的教育。

除此之外，还有宗学、觉罗学、咸安宫官学等专门学校。宗学是中国古代皇族子弟学校；觉罗学是清朝专为觉罗子孙设立的学校；咸安宫官学主要是对内附三旗子弟的教育。

这些学校教育促进了八旗蒙古人的汉文化学习，培养了一批博学多才的蒙古文人，如数学家明安图、艺术家松年、文学理论家法式善、理学家倭仁、史学家松筠等，都是在清廷所创办的学校中学习汉文化而成功的人士。

清代八旗分为京师八旗和驻防八旗。在京城设立的八旗子弟学校中，可以招收满洲八旗子弟和蒙古八旗子弟的学校主要有平民普及性学校、贵族学校、限额招收、待遇较优的学校等三种类型。

平民普及性学校有八旗学堂、外火器营义学、八旗教场官学和健锐营官学等。八旗学堂又称礼部义学，设立于雍正二年（1724年），于乾隆二十三年（1758）被撤销。刚开始，建4所学校，后增加为8所学校。这些学校主要招收满洲八旗和蒙古八旗的贫寒子弟，教授满、汉文。

外火器营义学设立于乾隆三十八年（1773），教学内容以满文为主。八旗教场官学设立于雍正元年（1723），共建8所学校。主要教授满文、骑射等。健锐营官学校设立于乾隆四十年（1775），也是主要教授满文、骑射等。

限额招收、待遇较优的学校中最有典型的是景山官学，设立于康熙二十四年（1685），位置在故宫北上门西侧，刚开始招生名额为360名，后增加为388名。主要教授满、汉文。

贵族学校有八旗左右翼世职官学，设立于乾隆十七年（1752），这学校专门招收八旗世职幼官和佐领等。共建4所学校，招生名额为170人，主要教授满文、骑射等。

清代八旗人分散在全国各地重镇要塞地区，全国除了广州、福州以外，都有驻防八旗人。八旗人不与汉人混居，一般都另立“旗营”。清廷为了教育驻防八旗子弟，建立了各种学校。这些学校可分为八旗义学、官学、新式学堂和八旗义塾、月课、书院等三种形式。

八旗义学、官学是最早在驻防八旗地区建立的八旗子弟学校。在“杭州等驻防地有20多所学校。”
[57]主要教授满、汉文、翻译技能、骑射等。

八旗义塾、月课、书院是清代中期以后设立而发展的八旗子弟学校。这种学校在杭州等驻防地共有12所。主要教授汉族传统文化。

新式学堂在清末年间，清廷为了适应日益变化的新革面而创立的新式八旗子弟学校。这类学校教学内容引入了西方的科技知识，开阔学员的眼界，培养了新时代的人才。这类学校在杭州等驻防地有20余所。

这些八旗子弟学校中，一些是专门为蒙古八旗子弟设立的。如圆明园翻译官学、俄罗斯官学、

算学等。

圆明园翻译官学设立于雍正十一年（1733），是专门招收驻守圆明园的八旗满蒙护军子弟及内务府三旗子弟的八旗子弟学校。招收学员名额限定为 105 人。专门教授满、汉文，培养满、汉文翻译人才。

俄罗斯官学设立于康熙四十七年（1708），从满洲八旗、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每旗中招收 3 人，学生名额限定为 24 名主要教授俄语。于同治元年（1862）被撤销。

算学是专门培养数学、天文学人才的学校。设立于康熙初年，于乾隆三年（1738）隶国子监管辖。学生名额限定为 24 名，其中从蒙古八旗子弟中招收 6 名学生。

三、八旗文学

清代八旗蒙古文人创作的汉文著述，是蒙古文学的宝贵遗产，也是清代八旗文学的一部分。八旗文学是满洲八旗、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人创作的文学。

八旗满洲、八旗汉军和八旗蒙古是清代八旗的三大组成部分。八旗文人生长的社会背景和受到的教育模式决定了他们所创作的文学之作的独特的特点。满洲八旗、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文人生活在“八旗”这个同一个政治统一体里，这使他们拥有了共同的政治和经济利益。八旗制度的兴衰，关系到他们每一个人的利益。他们共同渴望八旗的发展和兴隆，渐而形成了他们共同的思想意识和利益追求。并八旗子弟们共同在清廷设立的八旗子弟学校中学习文化知识，从而形成了共同的伦理道德观点和风俗习惯、文化特征等。从这些拥有共同利益追求和文化特征的八旗子弟中脱颖而出的八旗文人所创作的文学，与其他汉人和内外蒙古人所创作文学具有了完全不同的特征。这些在特定的历史环境中成长的八旗文人，创作丰富多彩的文学著作，在中国古代文学史上增添了独具特色的文学财富——八旗文学。

八旗文学是在入关前满洲文学的基础上发展成熟的。关于八旗文学的发展阶段的分期，有三种分类法，即两分法、三分法和四分法。

两分法将八旗文学的发展分为入关前的八旗文学和入关后的八旗文学。

三分法将八旗文学分为入关前八旗文学、从顺治到道光年间的八旗文学和咸丰、同治、光绪、宣统时期的八旗文学。三分法保留两分法的分期法，将入关前的八旗文学分为一期，而将入关后的八旗文学分为从顺治到道光时期的八旗文学和咸丰、同治、光绪、宣统时期的八旗文学。由于从清代咸丰时期开始，八旗文学逐渐衰落。三分法以咸丰时期作为划界线，将入关后的八旗文学分了两个发展阶段。

四分法将八旗文学分为入关前的八旗文学、顺治、康熙、雍正三朝的八旗文学、乾隆、嘉庆、道光三朝的八旗文学和咸丰、同治、光绪、宣统四朝的八旗文学等四个阶段。

（一）入关前的八旗文学

入关前的八旗文学是八旗文学发展的渊源和基础。入关前的八旗文学从努尔哈赤起兵至崇德八年（1583-1643），历时六十一年。在这一时期，八旗以满洲八旗为主，蒙古八旗刚成立，尚未能融入到八旗文化当中。但蒙古族文化和汉文化已经开始影响满洲文化，这在入关前的八旗文学中得到了表现。八旗文学，一开始就拥有了多元性的特点。这一时期的八旗文学主要是以民间文学为主。其中，以神话、传说、故事等民间文学题材为主。与此同时，入关前的八旗文学中也出现了作家文学。作家文学主要有满文和汉文两种。《满文老档》是作家文学满文著作中的开篇之作。除此之外，在八旗入关之前的八旗文学中出现了翻译文学。其中有很多用满文翻译汉文典籍之作，其中《三国演义》的满文翻译是最著名的。

入关前的八旗文学，以满洲文化为中心，主要以满文著作为主，作家队伍尚未扩大，文学创作未能成熟。但这在后来的八旗文学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清代前期的八旗文学

清代前期的八旗文学是指顺治、康熙、雍正三朝的八旗文学。从顺治元年（1644）到雍正十三年（1735）。这一时期的八旗文学是八旗文学开始兴盛的阶段。满洲人进入中原后，积极学习汉文化，通过建立子弟学校等方式，让满洲八旗和蒙古八旗子弟学习汉文化。这些受到汉文化系统教育的满蒙八旗文人开始卓文著述，使八旗文学走向了逐渐繁荣和发展。清代前期的八旗文学，以诗文为主。刚开始，在顺治年间，八旗诗人人数并不多，但到康熙中期时，八旗文学迅速发展，八旗诗人的队伍空前扩大，诗人人数已到了难以胜数的程度，创作了卷帙浩繁的诗文作品。清代前期的八旗文学，吸收和学习汉族文学的同时，保留自己固有的文化特色。其在发展和繁荣的过程中逐渐构成了与众不同的特点。清代前期，汉族文人未能从亡国之痛之中摆脱出来，他们的诗文里充满了郁闷和悲伤的气氛。但八旗诗人的诗作品，表现出了北方少数民族的豪放雄厚、激昂高亢的风格。

这一时期的八旗文学的繁荣和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在作家队伍方面的表现

顺治、康熙、雍正三朝，八旗作家逐渐壮大，涌现出了能诗善文的大量的八旗作家。据铁保《熙朝雅颂集》，其中就收录了清代前期 300 多名八旗诗人的诗。

2. 在文学体裁方面的表现

在文学体裁方面，清朝前期的八旗文学以诗歌为主，尤其在山水诗得到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其中描写中原风光和边疆风光的诗最有名。除诗词之外，论、记、序、笔记等文学体裁也在八旗文学中开始出现，充分表现了八旗文学的逐渐走向成熟与兴隆。其中，满洲八旗文人马思哈《塞北纪程》最著名。《塞北纪程》是马思哈在康熙二十九年（1690）随军征准噶尔时驻兵古北口时写的纪程文。

3. 在文学理论方面的表现

在清朝前期的八旗文学中，八旗文论开始出现，成为了这一时期八旗文学发展的重要标志之一。

这一时期的八旗文学已经得到了初步的发展和繁荣，但很多满洲八旗和蒙古八旗子弟都接受汉文化不久，用汉文创作诗文作品的程度还未能达到精炼的程度。所以他们所创作的诗文作品里多少有一点儿模仿的痕迹。除此之外，前期的八旗文学作品体裁比较单调，只以诗词为主，没有产生小说、散文类作品。但是诗文的发展程度是值得肯定的。在前期八旗文人中出现了纳兰性德、曹寅、岳端、文昭、揆叙、高其倬等著名诗人，他们所创作的诗文水平是后世诗人作家也无法超越的。

（三）清代中期的八旗文学

清代中期的八旗文学是指乾隆元年至道光二十年间（1736-1840）的八旗文学，长达 105 年，是八旗文学鼎盛时期。

清代中期，八旗文学迅速发展，到达了其发展的鼎盛时期。到乾隆年间，很多八旗文人都参与创作诗文，八旗作家队伍空前壮大，不仅在满洲八旗和汉军八旗中出现杰出的文学家，而且蒙古八旗中也涌现出了梦麟、和瑛、法式善、倭仁、花沙纳等一批具有卓越成绩的用汉文进行文学创作的作家。在文学体裁方面，诗歌更加成熟精炼，风格多种多样。除诗词之外，中期的文学创作中出现长篇小说、短片小说、笔记和游记等散文体裁和文学理论著作，丰富了八旗文学。如满洲正白旗作家曹雪芹的《红楼梦》、满洲镶黄旗作家邦额的《夜谭随录》、满洲镶黄旗作家麟庆的散文《鸿雪因缘图记》、满洲八旗作家昭槿的笔记《嘯亭杂录》和子弟书中的《老市委叹》等。翻译文学和满文诗赋作品也增多。在文学理论方面，清代乾隆年间出现了著名的八旗蒙古文人、作家法式善的《梧

门诗话》、和瑛的《杜律》等力作。

清代八旗文学发展至中期，已经摆脱了模仿汉族文学的阶段，这些工诗善文的八旗作家们的汉文应用已达到精炼程度。八旗作家的文学创作，已经完全超出模仿痕迹，自称风格，在清代文学中占据了一席之地，对清代文学的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当时的清代诗文总集，无不录入八旗作家的诗文作品。

（四）清代晚期的八旗文学（1840-1911）

清代晚期的八旗文学是指道光二十年（1840）至宣统三年（1911）年间的八旗文学。这历经 72 年的八旗文学是八旗文学逐渐衰落的阶段。

清代晚期，八旗作家队伍也非常壮大，文学成就也是丰硕累累。清代晚期，封建社会面临解体，外国侵略者频频侵入中国，社会繁乱，民众疾苦。在大多八旗文人的诗文里反映了当时动荡不安的社会现状和贫穷疾苦的人民生活。在八旗文人中也出现了柏春、托浑布、延清、三多等著名作家。除此之外，在文学体裁方面，出现了蕴秀的《敖汉纪程》、宝鋈的《奉使三音诺颜汗纪程》、文祥的《巴林纪程》、麒庆的《奉使科尔沁行记》、《奉使鄂尔多斯行记》、恩锡的《出边纪程》、锡珍的《喀尔喀日记》等游记，丰富了八旗文学的内容。

清廷对蒙古族采取了“分而治之”的政策。他们把漠南、漠北蒙古族分为“八旗蒙古”、“内属蒙古”、“外藩蒙古”三个部分。清廷禁止蒙古族旗与旗之间的交往的同时，又禁止了蒙古人学习汉文汉语。《理藩部则例》规定：“内外札萨克、汗王、贝勒、贝子、公、公吉、塔布囊以及蒙古官员、闲散人等遇有公文禀牍等不得擅用汉文，违者照违制例科罪。”蒙古人“生子命名均应取满洲、蒙古字义，不得辄用汉字汉义，违者以违制论。”^[58]这一定程度上阻止了蒙古人学习汉文化的积极性。但从宏观角度看，1636 年，女真皇太极率兵南下，推翻明朝的统治，大清统一中国，结束了长达三百年的封建割据局面，继元朝之后又一次实现了中华民族历史上的大统一。这促进了中国各民族之间的文化交流，进而推动了蒙古族作家汉文创作的发展。清代，用汉文进行创作的蒙古族文人名家辈出，作家队伍实力雄厚，诗文集卷帙浩繁，这使在明代陷入低潮的蒙古作家汉文创作再次进入了高潮。甚至从另一个角度说，清廷对蒙古人的一些政策是有利于蒙古作家汉文创作。如清廷的科举制度、封授爵职及联姻婚娶等策略。清代科举制度广于元代。清廷决定蒙古八旗子弟可以参加科举考试。这些八旗子弟大多生于汉地，从小接受的是汉文化，他们以科举入仕，同时用汉文创作了精品卓著，如梦麟、博明、和瑛、松筠、法式善、托浑布、柏蔭等。封爵制度是清廷对归附的蒙古上层人物按其部落大小、人口多少、势力强弱和归顺态度给予封赐爵位官职的一种制度。目的是使这些受到封赐的蒙古上层人物死心塌地地为满族朝廷服务。受到清廷恩赐的各部蒙古王公在京城都有其住宅，而且定期入京住宿。一些王公在京城时常与汉族文人来往，不断提高汉文水平，品诗赏画，甚至用汉文创作独具一格的文学作品，如喀喇沁扎萨克多罗杜棱郡王旺都特那木吉勒汉文诗文集有《如许斋公余集》二卷、《如许斋公余集续编》、《窗课存稿》等；喀喇沁亲王贡桑诺尔布汉文诗集有《夔庵诗词集稿》和《竹友斋诗集》等。除了封授爵职制度以外，清廷对蒙古族各部王公施行了联姻婚娶制度，满清帝王娶蒙古各部王公的公主为后妃，并将宗室公主、格格下嫁蒙古王公子弟。这些嫁到满清帝王的有些蒙古公主用汉文进行诗文创作，抒情对蒙古草原的思念之情，对蒙古作家汉文创作增添特殊的一页。这些女诗人有孝庄文皇后、那逊兰保、博尔济吉特氏等。

参考文献

- [1] 王先霭. 文学批评原理[M].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
- [2] [清] 鄂尔泰等修. 八旗通志[M]. 李洵, 赵德贵, 周毓方等校点, 卷三十二, 长春: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 [3] [清] 允祿. 上谕旗务议覆[M]. 雍正四年, 四库全书本.

- [4]清世宗实录[M].卷55,华文书局股份有限公司影印本.
- [5][清]高宗敕撰.清朝通典[M].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8.
- [6][清]允禄.上谕旗务议覆[M].雍正元年十月二十五日、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四库全书本.
- [7]清文献通考[M].卷39.
- [8][清]赵尔巽等撰.清史稿[M].卷三百四十三,列传一百二十九,本传:松筠传,北京:中华书局,1998.
- [9]满洲实录[M].卷三,1930年影印本.
- [10]清太祖实录[M].卷一,华文书局股份有限公司影印本.
- [11]清太祖实录[M].卷三,华文书局股份有限公司影印本.
- [12]满洲实录[M].卷四,1930年影印本.
- [13]满文老档·太祖[M].卷四.
- [14][清]崑冈等.大清会典事例[M].卷1111,清光绪间石印本.
- [15][清]崑冈等.大清会典事例[M].卷1111,清光绪间石印本.
- [16]清太祖实录[M].卷四,华文书局股份有限公司影印本.
- [17][清]高宗敕撰.清朝通典[M].卷三十一:“职官九”,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8.
- [18]鄂尔泰等修.八旗通志[M].李洵、赵德贵、周毓方等校点,卷四十七:“职官志六”,长春: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
- [19]清文献通考[M].卷一七九.
- [20]清太宗实录[M].卷七,华文书局股份有限公司影印本。
- [21]鄂尔泰等修.八旗通志[M].李洵、赵德贵、周毓方等校点,长春: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
- [22]满文老档[M].第14册.
- [23][清]崑冈等.大清会典事例[M].卷1113,清光绪间石印本.
- [24]满洲实录[M].卷一,1930年影印本,第336-338页.
- [25]满文老档[M].卷40,第369页.
- [26]满洲实录[M].卷22,1930年影印本,第292-293页.
- [27]袭职谱档[M].全宗2,袭字8号.
- [28][清]魏源撰.圣武记[M].卷1,清道光二十二年(1842)古微堂刻本.
- [29][清]福格.听两丛谈[M].卷1,北京:中华书局,2007.
- [30]清太宗实录[M].卷二.
- [31]清太宗实录[M].卷四十七.
- [32]清太宗实录[M].卷六十一.
- [33]光绪事例[M].卷1111,第4页上下,汉军佐领[M].项下,顺治、康熙两朝统计.

- [34] 滕绍箴. 清代八旗子弟 [M].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 1989.
- [35] 孟昭信. 满汉两族文化交融的真实写照 [J]. 史学集刊, 1991, (2): 73.
- [36] [清] 赵尔巽等撰. 清史稿 [M]. 卷 108, 选举志三, 北京: 中华书局, 1998.
- [37] [清] 允禄. 上谕旗务议覆 [M]. 四库全书本.
- [38]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卷 370, 《礼部·乡试中额》, 清光绪间石印本.
- [39]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卷 387, 《礼部·旗学事宜》, 清光绪间石印本.
- [40]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卷 370, 《礼部·旗学学额》, 清光绪间石印本.
- [41] [清] 赵尔巽等撰. 清史稿 [M]. 卷 108, 选举志三, 北京: 中华书局, 1998.
- [42]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卷 370, 《礼部·乡试中额》, 清光绪间石印本.
- [43]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卷 381, 《礼部·驻防考试》, 清光绪间石印本.
- [44] 滕绍箴. 清代八旗子弟 [M].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 1989.
- [45]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三百五十, 《礼部贡举一》, 清光绪间石印本.
- [46] 鄂尔泰等修. 八旗通志 [M]. 李洵, 赵德贵, 周毓方等校点, 卷一百二十五, 《选举表一》,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 [47]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康熙朝, 卷五十三, 礼部十四, 贡举二, 清光绪间石印本. 第 2598 页.
- [48]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嘉庆, 卷三十二, 《二十一》, 清光绪间石印本.
- [49] [清] 张大昌. 杭州八旗驻防营志略 [M]. 卷九, 台北: 文海出版社, 1971. 291.
- [50]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卷三百六十四, 《礼部贡举十九》, 清光绪间石印本.
- [51] 清圣祖实录 [M]. 卷一五九, 康熙三十二年六月乙亥, 北京: 华文书局, 1987.
- [52] 鄂尔泰等修. 八旗通志 [M]. 李洵, 赵德贵, 周毓方等校点, 吉林: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卷六, 第 895 页.
- [53] [清] 赵尔巽等撰. 清史稿 [M]. “选举志”, 北京: 中华书局, 1998.
- [54]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光绪朝, 卷八十五, 清光绪间石印本.
- [55] [清] 崑冈等. 大清会典事例 [M]. 光绪朝, 卷八十五, 清光绪间石印本.
- [56] 周家楣等纂. 光绪顺天府志 [M]. 卷九, 《官学》, 光绪六年刊本.
- [57] 张永江. 论清代八旗蒙古子弟的普通学校教育 [J]. 烟台师范学院学报, 1995, (3): 27.
- [58] [清] 理藩部修, 杨选第, 金峰校注. 理藩部则例 [M]. 卷五十三, 《违禁》, 海拉尔: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1998.

Research on the social and historical background of qing dynasty Baqi Mongolian Literati

HONG Wei

(Center for Mongolian Studies, Inner Mongolia University, Inner Mongolia, Hohhot, 010021, China)

Abstract: At the Qing dynasty, Mongolia literati of eight banners that in the Eight Banner's big family, influence and learn from with Manchu and Han army eight banners to creates a unique, various forms of Chinese writings. The vast literature collection can be divided into the four part that is poetic creation, prose creation and preface and postscript creation. This is a precious cultural heritage. To organize and research it can provide an important document literature for Mongolian history, folk custom, literature, society and economic research.

Key words: Qing dynasty ;Mongolia literati of eight banners ;Chinese writings; background

收稿日期: 2014-05-18;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一般项目（西部项目）“清代八旗蒙古文人考”（09XJC850005）;

作者简介: 宏伟（1975-），女，蒙古族，内蒙古兴安盟科右中旗人。内蒙古大学蒙古学研究中心副研究院，文学博士，主要从事蒙古族古代文学、蒙古文论方面的研究。